##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 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4月17日以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加董事七名,实际 参加董事七名,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,会议由董 事长王永辉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、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对召开董事会的规定,经表决方式通过并作出如下 决议:

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,报 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披露的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